

诸暨市东和乡人民政府

诸暨市东和乡人民政府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报是根据新修订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由诸暨市东和乡编制的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报告内数据统计的期限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联系：诸暨市东和乡人民政府党政综合办公室（诸暨市东和乡红旗路 1 号，电话：0575-87471358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1.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情况：机构信息、政策文件、工作信息、财政信息、人事信息等信息。

2.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：到 2019 年底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660 条，其中机构信息 13 条，政策文件 4 条，工作信息 28 条，人事信息 1 条，财政信息 1 条，通过诸暨日报等媒体公开信息 106 条，微博微信 507 条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2019 年度共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0 件。

（三）复议、诉讼和申诉情况

2019 年度发生针对本（单位）有关政府信息公开事务的行政复议案 0 件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一是健全组织机构,加强组织领导。我乡高度重视,结合实际研究部署本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建立健全组织机构。二是完善工作制度,强化保密意识。通过不断建立健全主动公开制度,明确了工作职责、程序、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,建立健全依法申请公开制度,做到该公开的全部公开,该保密的坚决保密,完善配套制度,确保不发生泄密问题。三是创新发展情况,完善公开方式。不断创新公开载体,通过以公示栏、电子显示屏、微博、微信公众号、微信群等多种渠道将政府信息公开向基层群众延伸,为公众就近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机制

为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,深化主动公开内容,我乡在上级信息公开工作管理部门的业务指导下,认真梳理公开目录,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,并对内容进行动态管理,确保信息公开及时规范。对信息更新不及时、处理申请不规范、群众反映不满意的现象进行整改,强化日常督查,对信息公开不正确、不及时

等违反公开条例的行为追究相关负责人的责任，并自觉接受社会评议和察访核验，进一步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208	1082585.3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	申请人情况
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			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			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			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		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			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			
		2. 重复申请							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		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			
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					
(六) 其他处理								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 未 审 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政府信息公开中也存在不足，主要体现在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及语言的运用还有待进一步规范；传播量和知晓率也有待扩散。接下来，我乡将继续认真落实国家和省、绍兴和诸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规范信息公开的规范性，加大信息推广宣传的力度，真正发挥乡、站办所、村（社区）三级联动机制的作用，充分利用现有乡村两级公共服务中心、公开专栏等，及时做到上情下达、下情上报，信息互通、共享，确保我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诸暨市东和乡人民政府

2020年1月10日